# 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服裝儀容輔導規範

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:2020.09.02 第二次校務會議通過:2021.02.24

#### 一、 目的:

為養成學生時時注意服裝儀容整齊清潔之習慣,並培育學生表裡一致及優雅端莊的人文 氣質,以實踐國民生活需知,落實生活教育為目的。

### 二、 服裝規定:

- (一)制服之定義:
  - 1. 運動服:長短衣褲、班服、級服等。
  - 2. 校服:含背心、長短衣、褲、裙。
- (二)本校學生配合班級體育課時著體育服,其餘得依各班需要全班統一穿著規定服裝;每 週三得穿著便服。
- (三)季節交替時,學校統一規定換季時間。
- (四)遇天冷時,可於規定之服裝外,再加穿著其他外套。
- (五)校隊或社團等其他原因,學生必須於某時段穿著非制服上課或活動時,得於該時段換 穿其他服裝。活動結束之後仍需換回規定服裝。
- (六)鼓勵大家多多捐贈與領用二手制服取代新購制服。
- (七)若因經濟困難、身體疾病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而無法穿著制服時,家長可以電話或聯絡簿方式向導師說明。
- (八)轉學生可繼續穿著原校制服至毀損為止。

## 三、穿著規定:

- (一)穿著制服時,原則上將襯衫或運動衫紮於褲內。
- (二)穿著制服和便服時,亦應注意整齊、清潔、大方。
- (三)除了腳部受傷等特殊狀況外,為避免活動意外,不可穿著拖鞋、涼鞋到校上課。

## 四、儀容注意事項:

- (一)臉、耳、四肢、身體著重整齊、清潔。
- (二)指甲定期修剪(短)整齊,以保持個人衛生。
- (三)頭髮以自然、乾淨為原則。

#### 五、檢查方式:

- (一)定期檢查:各班服裝儀容檢查,項目由級任老師自行選定並實施。
- (二)不定期抽查:學務處、導護老師可對班級或個別學生進行服裝儀容抽查。

#### 六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學生服儀不整者以勸導為原則,屢勸不聽者得以通知家長協助處理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同過後公告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